

股票代碼：6192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Lumax International Corp., Ltd.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地點：臺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1號E棟4樓（南港軟體育成中心會議室）

目 錄

	頁次
壹、會議議程	1
貳、討論事項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4
伍、選舉事項	5
陸、臨時動議	5
柒、附件	
附件一：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6
附件二：營業報告書	10
附件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3
附件四：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4
個體資產負債表	15
個體綜合損益表	16
個體權益變動表	18
個體現金流量表	19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21
合併資產負債表	22
合併綜合損益表	23
合併權益變動表	25
合併現金流量表	26
附件五：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8
捌、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	29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3
附錄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5
附錄四：董事及監察人名單及其持有股數情形	36
附錄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7

【壹、會議議程】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地點：臺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1號E棟4樓（南港軟體育成中心會議室）

開會程序：

（一） 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

（二） 主席致詞

（三）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四） 報告事項

1、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2、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3、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五） 承認事項

1、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六） 選舉事項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七） 臨時動議

（八） 散會

【貳、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因應公司法修正及營業項目擴充，擬修訂公司章程第二條、第十九條及第十九之一條。（請參閱附件一【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二）謹提請 討論。

決議：

【參、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請參閱附件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請參閱附件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三、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依修訂後公司章程第十九條及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50,000,000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5,190,556 元，均以現金發放。

【肆、承認事項】

一、案由：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通過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文欽、李振銘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通過，併同上述財務報表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三）檢附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請參閱附件二、附件四）

決議：

二、案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可供分配盈餘為新臺幣 2,045,305,205 元。（如附表：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

（二）本年度可分配盈餘中，除依法提列一〇四年度法定盈餘公積新臺幣 57,672,842 元外，擬分配股東紅利新臺幣 356,132,484 元，即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3 元。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534,029,744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7,780,12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526,249,624
本年度稅後淨利	576,728,42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7,672,84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045,305,205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356,132,484)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89,172,721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決議：

【伍、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茲因現任董事、監察人之任期至民國 105 年 6 月 10 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本次擬選舉七席董事（含二席獨立董事）及二席監察人，其中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請參閱附件五【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三）新任董事、監察人之任期三年，自民國 105 年 6 月 29 日至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止。

選舉結果：

【陸、臨時動議】

【散會】

柒、附件

附件一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修文	修正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如下： 一、F401010 國際貿易業(略) 三十一、CA02050 閥類製造業 三十二、JA02990 其他修理業 三十三、I103060 管理顧問業 三十四、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業如下： 一、F401010 國際貿易業(略) 三十一、CA02050 閥類製造業 三十二、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依公司實際營運狀況新增營業項目。
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提列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授權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決議行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唯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惟每年現金股利發放總額應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因應公司法修正，修訂現有章程條文。
第十九條之一 (新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		因應公司法修正，新增現有章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採用剩餘股利政策。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惟每年現金股利發放總額應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程條文。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三月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月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四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卅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十九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三月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月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四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卅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十九日。	增訂修正日期。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十月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二月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十月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二月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修文	修正說明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二

一 O 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合併公司一 O 四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為新臺幣 5,330,535 仟元，較前一年度下滑 9.9%；營業毛利為新臺幣 1,492,728 仟元，而稅後淨利為新臺幣 576,729 仟元；整體而言本公司一 O 四年度之業績達成情形與預算相去不大，每股稅後盈餘為 4.86 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5,330,535	5,916,400
	營業毛利	1,492,728	1,620,922
	稅後淨利	576,729	634,2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97	10.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07	16.6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60.76	68.6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62.14	69.77
	純益率(%)	10.82	10.72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4.86	5.34

一〇五年度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耕耘大中華市場據點，並強化大陸程控服務性事業。
2. 積極爭取 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tractor) 客戶海外合作案，擴大海外市場佈局。
3. 提供更多的專業設計服務，並積極建立自有技術，切入客戶供應鏈。
4. 持續加強程控事業之售後服務業務，並運用北部維修中心擴大對現有客戶/新客戶之高附加價值服務。
5. 調整電子相關零組件及通信材料之產品組合，積極切入工業相關應用，並建立系統整合能力。
6. 維持適當之存貨、應收帳款水位，降低營運風險。

(二)重要產銷政策

1. 在產品開發方面
透過市場開發持續引進新的產品線及代理商品，擴大業務範疇。
2. 在市場推廣方面
繼續加強鞏固現有之行銷通路外，並強化海外據點及技術支援能力，俾能提昇銷售通路之專業形象，以擴大市場規模。
3. 在技術整合方面
整合公司內部及外部專業系統設計之技術，以提供完整之系統性解決方案予客戶，以達到客戶與公司雙贏之效果。

(三)研發概況及檢討

1. 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102 年度	50,598
103 年度	60,123
104 年度	62,817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產品
100 年度	控制閥維修 e 化系統 目的： 針對控制閥維修流程(從接獲維修專案開始、控制閥維修送件至全部維修完成)整個過程全部 e 化。 1. 系統詳細記錄每顆控制閥的維修項目、維修圖檔及執行人員。 2. 可隨時查閱維修紀錄與進度，讓管理/品管人員更容易掌握進度與維修訊息。 3. 系統自動產出維修報告。大大的縮短整體維修過程所需的時間。
101 年度	設備巡檢系統 (IEPMS) 由於各類生產設備長期暴露於大自然環境中，不僅需要承受正常的生產負荷，設備巡檢工作是目前最有利於及早發現安全隱患，並將各類安全隱患及早排除進而有效保證生產之安全。 功能： 1. 利用平板/手機作為移動式終端設備。 2. 利用 3G/Wifi (無線網路) 作為資料傳輸通道。 3. 使用二維條碼，掃描取得該儀表/設備基本資料。 4. 以勾選方式確認設備狀況，並使用平板/手機之照相功能，拍照上傳。 5. 建構網頁伺服器主機。接收巡檢資料與提供查詢功能，讓人員可迅速取得巡檢結果報告。
102 年度	「維修控制閥系統系統優化與重構」第一階段工作 優化目標：針對維修流程與操作做更精簡之設計，期望能降低自開始維修至產出報告的工時。
103 年度	1. 成功研發閥類產品之「揮發性有機化合物自動檢測設備」，以期降低製程流體外漏，減少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對環境及人體之傷害。此技術已取得台灣專利在案，專利編號為發明第 I471562 號。 2. 進行控制閥維修系統功能改版及系統測試。
104 年度	1. 完成「控制閥維修管理系統」改版更新專案。 2. 完成新型手機 APP 設計，將控制閥維修照片由手機拍照直接傳回公司主機歸檔，目前已廣泛應用於公司高雄及土庫廠。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附件三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文欽會計師及李振銘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秀燕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李 振 銘

李 振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91,038	14	\$ 881,145	1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63,000	1	54,498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23,742	-	31,346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九）	582,475	10	458,031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55,990	1	124,306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五）	40,615	1	52,538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090,866	18	970,995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967	-	12,48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55,693	45	2,585,344	4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2,662	-	22,66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379,073	39	2,202,161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811,295	13	817,313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57,666	1	58,96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8,050	-	7,1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8,748	1	32,68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6,357	-	20,1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3,371	1	3,48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417,222	55	3,164,597	55
1XXX	資 產 總 計	\$ 6,172,915	100	\$ 5,749,94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19,895	-	\$ 19,79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309,003	5	308,816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60,790	3	195,284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四）	-	-	158,25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7,636	1	59,323	1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十六及二四）	765,497	13	384,400	7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9,581	-	19,19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174	-	6,98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38,576	22	1,152,053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50,851	2	170,631	3
261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703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121,216	2	122,02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46	-	62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44,523	6	319,498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18,939	10	612,777	11
2XXX	負債總計	1,957,515	32	1,764,830	31
	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87,109	19	1,187,109	20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10,891	2	110,89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0,570	11	587,150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819	-	31,8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2,978	34	1,953,581	3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85,367	45	2,572,550	45
3400	其他權益	132,033	2	114,561	2
3XXX	權益總計	4,215,400	68	3,985,111	69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6,172,915	100	\$ 5,749,9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4100	銷貨收入	\$ 2,548,220	76	\$ 2,753,772	79
4610	勞務收入（附註五）	819,406	24	744,373	2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367,626	100	3,498,14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四）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	1,868,984	56	2,037,737	58
5610	勞務成本	448,280	13	370,737	1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317,264	69	2,408,474	69
5900	營業毛利	1,050,362	31	1,089,671	31
5910	與子公司已／未實現利益	12,230	-	(7,954)	-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331,039	10	359,475	10
6200	管理費用	118,077	3	129,79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811	2	59,73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1,927	15	549,006	16
6900	營業淨利	550,665	16	532,711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13,040	1	15,48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1,105	-	2,931	-
7050	財務成本	(3,409)	-	(3,69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附註四）	147,210	4	240,323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7,946	5	255,050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08,611 21	\$	787,761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131,882</u> 4		<u>153,561</u>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576,729</u> 17		<u>634,200</u> 1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9,374) -	(	19,45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594 -		3,3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7,472</u> -		<u>101,819</u>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9,692</u> -		<u>85,671</u>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586,421</u> 17	\$	<u>719,871</u> 2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u>4.86</u>	\$	<u>5.34</u>
9850	稀 釋	\$	<u>4.79</u>	\$	<u>5.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08,611	\$ 787,76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147,210)	(240,323)
A20100	折舊費用	19,696	19,928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	(12,230)	7,954
A21200	利息收入	(5,901)	(6,282)
A20900	財務成本	3,409	3,691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253)	(2,479)
A20200	攤銷費用	2,965	2,393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1,229)	(5,555)
A23700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02)	6,047
A21300	股利收入	-	(7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7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609	6,507
A31150	應收帳款	(44,788)	140,2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456	6,730
A31200	存 貨	(119,169)	(40,2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64	(2,511)
A32130	應付票據	97	(9,304)
A32150	應付帳款	(9,074)	10,4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497)	15,662
A32210	遞延收入	371,750	(92,7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12)	(4,809)
A32220	應付租賃款	1,703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84)	(10,4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44,811	591,90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09)	(3,69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743	6,1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3,011)	(126,07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4,134</u>	<u>468,28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9,886)	(\$ 2,04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79)	(104,040)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507)	(52,6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208)	8,48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842)	(1,5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822)	(151,1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356,132)	(356,132)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58,695)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394)	(19,027)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4	(13,47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4,197)	(388,63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778	3,5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893	(67,9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1,145	949,06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91,038	\$ 881,14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李 振 銘

李 振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7,947	23	\$	1,461,862	2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五）		953,163	14		820,616	1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231,287	3		202,031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1,030,206	16		971,712	1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07,626	2		119,685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605,195	24		1,518,458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495	1		88,03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483,919</u>	<u>83</u>		<u>5,182,398</u>	<u>82</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2,662	-		22,66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904,889	14		920,780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57,666	1		58,96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8,050	-		7,1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8,748	-		32,68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8,219	1		67,20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0,806	1		11,26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61,040</u>	<u>17</u>		<u>1,120,736</u>	<u>1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644,959</u>	<u>100</u>		<u>\$ 6,303,134</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	-	\$	134,011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19,895	-		19,798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393,189	6		445,179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87,983	3		222,40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65,293	1		70,016	1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十六）		1,100,664	17		766,813	1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9,581	-		19,19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736	-		6,45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794,341</u>	<u>27</u>		<u>1,683,873</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50,851	2		170,631	3
261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		1,703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121,216	2		122,02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657	-		62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59,791	6		340,871	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35,218</u>	<u>10</u>		<u>634,150</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2,429,559</u>	<u>37</u>		<u>2,318,023</u>	<u>37</u>
	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u>1,187,109</u>	<u>18</u>		<u>1,187,109</u>	<u>19</u>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u>110,891</u>	<u>1</u>		<u>110,891</u>	<u>1</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0,570	10		587,15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819	-		31,8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2,978	32		1,953,581	3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785,367</u>	<u>42</u>		<u>2,572,550</u>	<u>41</u>
3400	其他權益		132,033	2		114,561	2
3XXX	權益總計		<u>4,215,400</u>	<u>63</u>		<u>3,985,111</u>	<u>63</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6,644,959</u>	<u>100</u>		<u>\$ 6,303,13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巨路國際服務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4,491,371	84	\$ 5,075,218	86
4610	勞務收入（附註五）	<u>839,164</u>	<u>16</u>	<u>841,182</u>	<u>14</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5,330,535</u>	<u>100</u>	<u>5,916,40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	3,391,288	64	3,878,113	65
5610	勞務成本	<u>446,519</u>	<u>8</u>	<u>417,365</u>	<u>7</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3,837,807</u>	<u>72</u>	<u>4,295,478</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1,492,728</u>	<u>28</u>	<u>1,620,922</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506,109	9	553,169	10
6200	管理費用	202,505	4	193,22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2,817</u>	<u>1</u>	<u>60,12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71,431</u>	<u>14</u>	<u>806,520</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721,297</u>	<u>14</u>	<u>814,402</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32,599	-	30,3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11,325)	-	(9,885)	-
7050	財務成本	<u>4,852</u>	<u>-</u>	<u>6,65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422</u>	<u>-</u>	<u>13,82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37,719 14	\$	828,230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160,990</u> 3		<u>194,030</u>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576,729</u> 11		<u>634,200</u>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9,374) -	(	19,45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594 -		3,3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7,472</u> -		<u>101,819</u>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9,692</u> -		<u>85,671</u>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586,421</u> 11	\$	<u>719,871</u>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u>4.86</u>	\$	<u>5.34</u>
9850	稀 釋	\$	<u>4.79</u>	\$	<u>5.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7,109	\$ 110,891	\$ 523,238	\$ 35,015	\$ 1,752,377	\$ 12,742	\$ 3,621,372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3,912	-	(63,912)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56,132)	-	(356,132)
B17	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	-	-	(3,196)	3,196	-	-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634,200	-	634,200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48)	101,819	85,671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8,052	101,819	719,871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87,109	110,891	587,150	31,819	1,953,581	114,561	3,985,111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3,420	-	(63,420)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56,132)	-	(356,132)
D1	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	-	-	-	576,729	-	576,729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780)	17,472	9,69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8,949	17,472	586,421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7,109	\$ 110,891	\$ 650,570	\$ 31,819	\$ 2,102,978	\$ 132,033	\$ 4,215,4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37,719	\$ 828,23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891	32,648
A21200	利息收入	(19,446)	(19,582)
A203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8,404	(11,43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0,475)	(25,232)
A20900	財務成本	4,852	6,655
A20200	攤銷費用	3,161	2,606
A23700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80)	7,10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53	(163)
A21300	股利收入	-	(7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2,807)	59,514
A31150	應收帳款	(72,648)	416,9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51	8,580
A31200	存 貨	(82,537)	(94,2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631	53,786
A32130	應付票據	97	(9,304)
A32150	應付帳款	(60,674)	(151,5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835)	17,806
A32210	遞延收入	316,155	(105,9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3,647)
A32220	應付租賃款	1,703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84)	(10,4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34,508	1,001,61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977)	(1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813	21,3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8,755)	(167,3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1,589</u>	<u>855,3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02,809)	(\$ 228,37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9,886)	(2,04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628)	(105,41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560	2,11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842)	(1,5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	8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590)	(334,4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6,132)	(356,13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3,879)	(15,04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394)	(19,027)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35	(13,47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8,370)	(403,67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456	28,98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6,085	146,30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1,862	1,315,55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97,947	\$ 1,461,8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建國



經理人：周 行



會計主管：高秀霞



附件五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

姓名：游明昌

學歷：國立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畢業

經歷：亞洲航空航電工程師、貿嘉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新揚科技董事長，

現任怡德視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持有股數：0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

姓名：林立人

學歷：亞洲理工學院環境工程研究所畢

經歷：台灣中油公司興建工程處處長及總經理室顧問

持有股數：0

以上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條件，業經本公司 105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

捌、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Luma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如下：

- 一、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三、F1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四、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 五、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
- 六、F401181 度量衡器輸入業
- 七、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八、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九、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十、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 十一、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十二、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十三、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十四、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十五、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十六、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十七、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八、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十九、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二十、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二十一、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二十二、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二十三、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二十四、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二十五、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二十六、I501010 產品設計業。

	二十七、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二十八、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二十九、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三十、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三十一、 CA02050 閥類製造業
	三十二、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四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	刪除。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分次發行。
第七條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臺幣貳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貳佰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股票，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第八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但有正當事由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	股東會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前項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式股票之股份總額，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一八三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席次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四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五條之一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五條之二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並得以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第十六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職權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給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得依實際情形支領車馬費。
第十六條之二	本公司得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董監事因執行職務而可能引發之潛在的法律責任。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設執行長及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之。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	本公司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提列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授權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決議行之。 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唯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惟每年現金股利發放總額應不低於當年度擬發放股東紅利

總額百分之二十。

第七章

第二十條

第二十一條

第二十二條

附則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七月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三月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月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四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卅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十月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二月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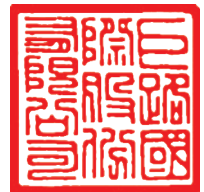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建國



附錄二：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六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議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之。前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本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由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

發言。

-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得指派代表人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如有異議者，主席得就有異議者及棄權者，令其舉手或起立，計算其表決權數，倘其未達法定或章程所定數額者，該議案亦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方式表決同。
-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錄三：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第一條 茲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訂定本辦法，凡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時分別行之。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採用記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股東戶號代之。
-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由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票，分發給各股東，前項選票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依次當選為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如當選之董事或監察人，於向主管機關提出變更登記前，聲明放棄者，其缺額由次數多之被選舉人遞充；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當選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
- 第六條 董事會製發選票時，應按股東戶號編號，並加填其權數。
- 第七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記票員辦理監票及記票事宜。
- 第八條 投票櫃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九條 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人欄填明被選人姓名並得加註股東戶號，然後投入投票櫃內，惟法人為股東時，選票之被選人欄得填列該法人名稱或該法人之代表人。
- 第十條 董事之選票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分別計票分別當選。
- 第十一條 選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櫃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塗改不依法更正者。
四、所填被選人之姓名與股東名簿不符者。
五、同一選票填列被選人人數超過所規定之名額者。
六、除填被選人姓名及股東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七、所填被選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以資識別者。
- 第十二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投票櫃，經分別投票後，由監票員開啟票櫃。
- 第十三條 記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第十四條 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 第十五條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六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四：

巨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一、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187,108,280 元，已發行股數計 118,710,828 股。
- 二、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8,000,000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800,000 股。
- 三、 截至 105 年 05 月 1 日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選任當時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董事長	林建國	2,352,003	1.98%	4,096,003	3.45%
董事	周 行	1,936,915	1.63%	1,936,915	1.63%
董事	蘇文彥	2,587,308	2.18%	2,587,308	2.18%
董事	黃連榮	771,031	0.65%	771,031	0.65%
獨立董事	游明昌	—	—	—	—
獨立董事	林立人	—	—	—	—
董事合計		7,647,257	6.44%	9,391,257	7.91%
監察人	林秀燕	896,540	0.76%	896,540	0.76%
監察人合計		896,540	0.76%	896,540	0.76%

註：公開發行公司選任之獨立董事，其持股不計入全體董事持有股份之總額計算；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附錄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187,108,280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3.0(註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運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投資平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 盈餘分配案尚待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需揭露一〇五年度預估資訊。



Lumax International Corp., Ltd.
